

基隆市信義區公所業務標準作業流程表

發布單位	民政課
發布日期	109年1月1日
申請項目	精神倫理建設方案
申請作業流程表下載	精神倫理建設方案作業流程表
法令依據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1. 基隆市各區公所推動精神倫理建設方案 2. 基隆市信義區公所推動精神倫理建設方案實施計畫 3. 基隆市政府補助人民團體經費審核作業規定
申請應備文件 (影本須加蓋以下章戳： ➤ 與正本相符 ➤ 立案圖記 ➤ 負責人職名章或私章)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1. <u>一般民間團體、社區發展協會</u>：申請函、推動精神倫理建設方案計畫申請書、立案證書、負責人當選證書、統編通知書、章程 2. <u>公寓大廈管委會</u>：申請函、推動精神倫理建設方案計畫申請書、報備證明、現任主委核備函、統編通知書、規約 3. <u>寺廟</u>：申請函、推動精神倫理建設方案計畫申請書、寺廟登記證明文件、統編通知書 4. <u>機關、學校</u>：申請函、推動精神倫理建設方案計畫申請書、活動計畫
使用表格名稱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1. 申請函(範例) 2. 基隆市信義區各公立機關學校、里辦公處暨民間團體推動精神倫理建設方案計畫申請書 3. 核銷應備文件：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1) 接受基隆市信義區公所補助辦理推動精神倫理建設方案成果報告暨績效衡量指標評核表 (2) 經費支出憑證明細表 (3) 原始憑證黏存單(且須檢附申請單位全銜金融帳戶影本) (4) 參加人員名冊 (5) 活動照片黏貼表(照片至少4張) (6) 課程滿意度意見調查表(活動計畫內容為舉辦研習、訓練及講座課程者須檢附)